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研函〔2019〕1号

##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江苏高校 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 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实施办法（暂行）》（苏政办发〔2017〕54号），省教育厅将于近期开展 2018 年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年度报告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年度报告范围为《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立项学科名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8〕87号）公布的 178 个立项学科。年度报告由项目责任高校统一填报。

二、年度报告内容包括优势学科三期项目 2018 年建设总体成效、学校推进学科建设举措和政策保障、年度标志性成果及案例、省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18 年度获得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重点（培育）支持高校的年度报告，将作为 2019 年高水平大学建设绩效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请各高校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前，将三期项目年度报告

(一式三份)和佐证材料(一式一份,仅提供反映标志性成果关键信息页面)盖章后报送省教育厅研究生教育处,并同时报送与纸质材料完全一致的电子版(Word版和PDF版,佐证材料仅需盖章的PDF版)。省教育厅联系人:徐砚田、邹燕,电话:025-83335113、83335553,邮箱:jsxkjs@126.com。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15号1504室,邮编:210024。

附件: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三期项目年度报告(样表)



(此件主动公开)